

SF—2013—0105

## 广州市家具买卖合同

买方:

合同编号：

卖方:

签订地点：

签订时间：

## 第一条 家具基本情况

送货费： 元， 合计(大写)：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元 ￥：

**第二条** 质量标准：每件家具应达到《家具使用说明书》中明示的执行标准，且不低于样品同等质量。

### 第三条 付款方式:

- 买方应在签约时一次性支付全部价款。
  - 买方应在签约时支付全部价款\_\_\_\_%的定金\_\_\_\_\_元，余款\_\_\_\_\_元应在\_\_\_\_\_时付清。买方违约退货的，无权要求返还定金；卖方违约不能交货的，应双倍返还定金。
  - 买方应在签约时支付\_\_\_\_\_元的预付款，余款\_\_\_\_\_元应在\_\_\_\_\_时付清。

#### 第四条 交货及验收:

- 买方自提  
 卖方送货；交货时间：\_\_\_\_\_；交货地点：\_\_\_\_\_。卖方应在交货时督促买方对家具的商标、数量及款式、结构、颜色等外观特征及有无《家具使用说明书》进行验收，买方发现问题应当场提出，并由双方协商达成解决方案。

**第五条 违约责任：**

(一) 卖方迟延交货的，应每日向买方支付迟延交货部分家具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，但因买方原因导致的迟延除外；迟延超过\_\_\_\_\_日的，视为不能履行合同，买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(二) 买方延迟付款的，应每日向卖方支付延迟付款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。

(三) 买方违约退货或卖方违约不能交货的，应向对方支付家具价款总值\_\_\_\_\_%的违约金。

(四) 经国家认可的家具检测机构检测，家具的有害物质限量不符合国家或广州市有关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的，买方有权无条件退货，并要求卖方赔偿相应的检测费、交通费、误工费等损失。

**第六条 争议解决方式：**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也可向消费者委员会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\_\_\_\_\_种方式解决：

1、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2、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**第七条** 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起生效。

**买方（盖章）：**

住所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**卖方（盖章）：**

住所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售后服务电话：